

# 内蒙古自治区第一次污染源普查

## 工作简报

第 22 期

内蒙古自治区污染源普查工作办公室 2008 年 6 月 6 日

---

### 自治区普查办召开污染源普查工作会议

2008 年 6 月 6 日内蒙古普查办在内蒙古自治区环保局召开污染源普查工作碰头会，农业污染源普查的相关单位与人员应邀参加会议。会议首先听取介绍农业污染源、工业污染源、生活污染源、集中式治理设施四类污染源数据的填报、录入工作进展情况，将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与困难进行了交流，并确定了下一步的工作重点。

会议一致认为当前正是质量核查、数据录入的关键时期，为确保数据质量与工作进度，按照国污普办[2008]15号文件要求，在规定期限内上报普查数据，会议决定，积极协调落实普查经费，并在近期会同农业人员组成 2 个核查小组，对部分盟市的污染源普查工作进行质量核查，重点放在普查数据的审核上，务必确保数据质量达到国家的要求。

内蒙古自治区污染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常务副

主任王龙做了总结讲话，对前阶段各类污染源的填写审核录入工作做出了积极肯定，认为污染源普查工作整体推进情况良好，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在实际工作中克服了普查经费不足等各种困难，工作是卓有成效的，并对接下来的工作做出部署，要求对重点地区进行质量核查，并协调督促各地按时上报普查数据，保证数据质量。

自治区农牧业厅所属有关单位及自治区普查查办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了会议。